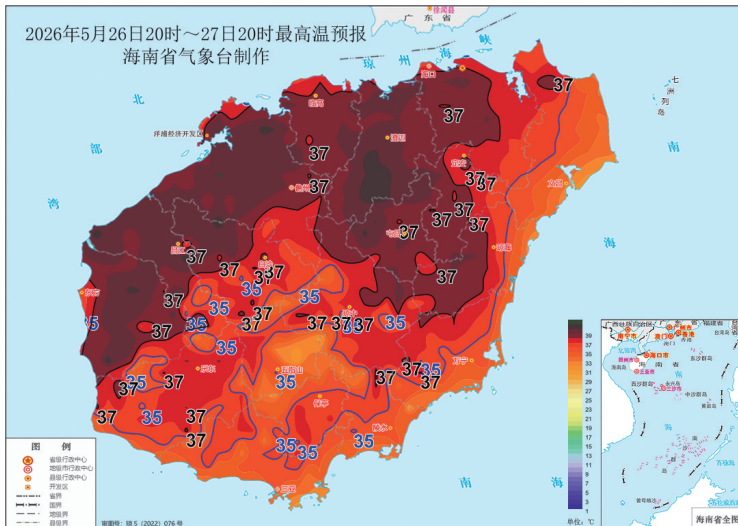


海口到底有多热?

体感温度达42.2℃
跻身全国“蒸笼核心区”

南国都市报5月26日讯(记者姚皓)当前,我国南方正经历今年以来最大范围的高温闷热天气。5月26日,中国天气网发布的全国闷热指数地图显示,海口当日体感温度达42.2℃,位列闷热城市前列。



(来源:省气象台)

海南等地全天候闷热在线

从全国闷热地图来看,未来三天,江南南部至华南一带将成为“蒸笼核心区”,广东、广西、海南、湖南、江西等地全天候闷热在线。上述地区白天最高气温普遍在35℃高温线上下,由于湿度较大,体感温度远超实际气温。其中,广州、海口、赣州、衡阳等城市白天体感温度均可能轻松突破40℃,夜间体感温度也大多在30℃上下徘徊,暑热全天无休。

中国天气网提醒,南方多地提前进入盛夏体验,防暑降温不可掉以轻心。上述地区的小伙伴们白天尽量避免在上午10时至下午4时的高温时段进行户外活动,及时补充水分。同时,合理使用空调,温度设定在26℃左右,避免室内外温差过大引发不适,安然度过这几日提前到来的桑拿天。

目前,菲律宾以东洋面上的台风胚胎99W正在快速发展,即将在5月27日前后加强为6号台风蔷薇。蔷薇或将成为解救南方人的好台风:抢走南方的水汽,联合冷空气截断副高,削弱南方的高温。蔷薇发展壮大过程,就是南方的超级湿热减弱过程。

5月27日起,长江流域和浙江的湿热就将减弱,5月28-29日,福建和华南的超级湿热也将减弱,转为正常湿热。

海南继续发布高温四级预警

记者从海南省气象部门获悉,当前全省持续高温四级预警中,预计5月27日白天海口、澄迈、临高、定安、屯昌、儋州、白沙、昌江、琼中和东方10个市县的大部分乡镇将出现37摄氏度以上的高温天气。

具体来看,5月26日夜间到27日白天,海南岛北部多云间晴,局地午后有雷阵雨,最低气温26-28℃,最高气温37-39℃;中部多云间晴,最低气温24-26℃,最高气温36-38℃;东部多云间晴,最低气温26-28℃,最高气温34-36℃;西部多云间晴,局地午后有雷阵雨,最低气温27-29℃,最高气温37-39℃;南部多云间晴,最低气温25-27℃,最高气温35-37℃。西沙永兴岛多云间晴,偏南风转东南风5级,气温29-33℃;中沙黄岩岛晴,东南风4级,气温29-32℃;南沙永暑礁多云有雷阵雨,偏南风转西南风3级,气温27-33℃。

海洋方面,琼州海峡5月27日08时到29日20时多云,午后有雷阵雨,偏南风5级,阵风6级,雷雨时阵风7-8级。

体感温度为何这么高?

天气又闷又热,公众就会觉着“怎么比预报温度要热”,这是什么原因?

据中国气象局气象宣传与科普中心特聘专家朱定真介绍,气象的观测环境和个人在室外的环境是不一样的,因此人们常感觉预报的气温跟体感不一样。

按照世界气象组织规定,气象部门发布的温度是百叶箱中温度计所测量的温度。百叶箱须设在草坪上,离地面1.5米,周围较开阔,无高大建筑、树木等阻挡风或遮挡阳光。

然而,在同一座城市内,百叶箱中和水泥路、柏油路上的温度是不一样的。在阳光强烈的情况下,水泥路、柏油路1.5米高度上的温度,比百叶箱里测得的温度可能会高4至5摄氏度。路面情况、周边环境的差异都会造成测量温度的不同。

“至于每个人感受到的温度,即体感温度,不确定性更大。”朱定真说,体感温度是每个人和外界空气接触后感受到的温度,受影响因素较多,比如气压、风力、湿度等。

首先,个人所处的客观环境不同,譬如身处公园还是闹市区,位于通风还是密闭的环境中,对温度的感受是不一样的;其次,体感温度和大气湿度关系密切,只要气温达到33摄氏度左右、相对湿度达到80%,人就会感到非常闷热。(据人民网)

科学防暑指南请查收

日最高气温≥35℃为高温日,连续3天以上≥35℃或连续2天≥35℃+1天≥38℃即为高温热浪。建议个人防护:穿宽松浅色衣、多喝淡盐水/绿豆汤,避开正午外出;居家避暑:空调别直吹、温度别过低,熟食及时冷藏;行车安全:清理车内易燃物、监测胎压,切勿留娃独自在车内;户外作业:避开高温时段,40℃及以上停止露天作业;校园/农业/电力:做好通风、科学灌溉、加强巡护。



探案说法

小区物业服务不到位 业主能否拒缴费 律师来释法

南国都市报5月26日讯(记者林文泉)日常生活中,业主认为小区物业服务不到位,是否有权拒缴物业费呢?近日,文昌综治中心联合法院、住建部门调解一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,海南长同律师事务所律师林佳妮通过此案,向大众介绍物业和业主的权益和义务,明确小区物业存在一般履行瑕疵,业主不能以此拒缴物业费。

文昌市某物业公司多年来为某小区提供物业服务,有10户业主5年都未缴纳物业费,多次向业主催缴未果,某物业公司近期到文昌综治中心寻求帮助。

综治中心收到物业公司诉请后,牵头统筹人民法院、住建等派驻部门,组建调解团队,指派入驻的住建部门开展调解工作,并由入驻综治中心的法院特邀调解员共同参与调解。

法院特邀调解员会同住建部门工作人员与小区业主进行电话沟通,充分了解业主不缴纳物业费的原因。业主称,因对小区的楼道清扫、房屋漏水、停车位被外来车辆挤占等方面不满意,不愿意缴纳物业费。

调解员先以同理心倾听业主的诉求,再以专业视角分析权责,最终引导业主理性参与协商工作。住建部门工作人员随后到小区进行实地勘察,对业主反映的问题进行逐一核查,并约见物业公司负责人及工作人员,就业主反映的问题听取整改意见,并当场明确维修责任和时限。

物业公司对业主反映的问题明确整改方案后,调解员组织物业公司与业主一同来到综治中心,开展面对面调解。

经过两小时的协商,物业公司拿出包含建立卫生保洁周期表、更新车位管理制度、落实专项维修基金启用方案在内的整改承诺书,向业主承诺提升物业服务水平,业主看到物业公司诚意后,表示将主动补交物业费。最终,双方达成调解协议,7名业主现场一次性结清拖欠的物业费,3名业主与物业公司达成分期支付协议。

律师释法

律师林佳妮介绍,业主不能仅凭“不满意”拒缴全额物业费,法律不支持“以拒缴对抗瑕疵”;业主发现小区物业服务严重缺位时,可凭证据主张减免;业主如果拒缴物业费,易被起诉、败诉、付违约金,正确做法是留证、依法主张减免。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九百四十四条规定:业主应当按照约定向物业服务人支付物业费。物业服务人已经按照约定和有关规定提供服务的,业主不得以未接受或者无需接受相关物业服务为由拒绝支付物业费。

业主违反约定逾期不支付物业费的,物业服务人可以催告其在合理期限内支付;合理期限届满仍不支付的,物业服务人可以提起诉讼。

《物业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五条规定:物业服务企业应当按照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,提供相应的服务。物业服务企业未能履行物业服务合同的约定,导致业主人身、财产安全受到损害的,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即服务不到位,业主可追责,但缴费义务不免除。

同时,律师林佳妮特别提醒大众,小区物业服务偶有垃圾清运不及时、小范围绿化缺损、个别灯泡损坏、响应略慢,这些是存在轻微瑕疵,业主不能拒缴物业费。小区物业一般履行瑕疵,不构成根本违约,业主不能拒缴全额。